

监督索引号 53042700233301000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部门基本情况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五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 主要职能

1.负责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县有关住房和城乡建设、人民防空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根据地方立法权限，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和相关政策。编制相关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2.负责推进建筑节能、城镇减排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建筑节能和城镇减排规划和政策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节能项目。

3.负责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监督管理房地产市场，配合有关部门拟订房地产市场监管政策并监督执行。承担住房制度改革工作，指导城镇土地使用权有偿转让和开发利用工作。拟订房地产业的行业发展规划和产业政策。拟订房地产开发、房屋权属管理、房屋租赁、房地产估价与经纪管理、物业管理、房屋征收的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组织推进住宅产业现代化工作。

4.负责城镇保障性住房建设、保障城镇低收入家庭住房的职责，拟订城镇住房政策、住房保障政策并指导实施。拟订城镇住房、保障性安居工程发展规划、年度计划并指导实施。会同有关部门申报和安排保障性安居工程资金并监督实施。

5.负责建筑业发展、监督管理建筑市场、规范建筑市场秩序，指导监督标准定额、招投标工作。起草工程勘察设计、建筑施工、建设监理、工程检测等建筑活动的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并监督实施。拟订规范建筑市场各方主体行为的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监

督管理工程勘察设计咨询业、工程勘察设计质量和市场。承担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职责。

6.负责规范村镇建设，拟订村庄和集镇建设政策并指导实施，指导农村住房建设、危房改造和农村建筑风貌引导。指导农村生活垃圾治理体系建设、乡镇（街道）公厕改造建设和乡镇（街道）生活污水治理。负责村镇建设业务统计工作。参与其他村镇基础设施建设相关工作。

7.负责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管，拟订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政策文件及规章制度并指导监督实施。组织或参与工程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

8.承担市政公用设施、园林绿化工程建设。负责住房和城乡建设、人民防空领域执法稽查职责。制定执法稽查的相关规章制度并监督、指导执行。

9.负责城市建设，指导监督城市建设档案管理工作。拟订城市建设的政策、规划并监督实施，指导城市市政公用设施建设。指导拟订城市园林绿化发展规划。指导城市供水、城市计划用水和节约用水工作。

10.负责建筑工程和市政设施抗震设防监督管理。负责农村民居地震安全工程的监督管理。指导和组织震后恢复重建工作。负责震后应急抢险相关工作。

11.负责指导、监督全县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工作，拟订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组织从事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工作人员开展法律法规和政策培训。负责受理、调查

处理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的来信来访、纠纷和矛盾。

12.负责城市新建民用建筑防空地下室的计划和项目报建审查，并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负责防空地下室防护方面的设计审查、质量监督和竣工验收质量认可。负责指导重要经济目标单位制定防护措施、应急方案并监督实施。配合参与抢险救灾和应对突发事件有关工作。组织开展战时城市人民防空袭斗争。指导城市地下空间开发利用。负责建设人民防空指挥、通信、警报和信息系统，为防空防灾提供保障。开展人民防空宣传教育，普及防空防灾知识，提高群众防护技能。

13.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2021 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介绍

1.城镇布局不断优化。大力实施新型城镇化主导战略，围绕山水融合、城乡融合、产城融合，县城核心作用不断凸显，戛洒、扬武、漠沙 3 个县域次中心增长极作用日益彰显，其他乡镇集镇建设正有序推进，“一核引领、三极带动、多点支撑、良性互动”城镇发展新格局已基本形成。2020 年，全县城镇建成区绿地面积 231.99 公顷，城镇更加美丽宜居。

2.县城品质全面提升。严格执行《县城生态文化旅游示范区概念性规划》，构建生态文化旅游示范区。拓展构建伴山生态宜居带和物流新区。拆除县城老城棚户区，规划重建“新平古城”，传承新平历史、文化和城市记忆。通过招商引资、自主开发等方式，盘活桂山、古城街道村组集体闲置资产。不断完善市政设施，强化城市功能。省级文明县城创建成果得到巩固，国家卫生县城通过复审，国家园

林县城创建成功。县城基础设施不断完善，城市管理与公共服务水平不断提高，聚集辐射功能不断增强，综合承载能力不断提高，已成为宜居宜业的民族生态旅游文化城市。

3.乡村品质持续改善。农村人居环境提升整治全面开展实现乡镇（街道）与自然村保洁员制度全覆盖、乡镇（街道）生活垃圾设施全覆盖、建制村污水处理设施覆盖率 66.00%、集镇镇区污水处理设施全覆盖、乡镇自来水供水全覆盖、集镇区域 2 座以上公厕全覆盖、建制村公厕全覆盖，乡村人居环境得到有效整治，集镇村庄面貌明显改善。

二、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 4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3 个（由局机关统一核算，没有独立核算）。分别是：

1.行政机关 1 个，是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组成：局办公室、住保股、市政股、建管股、人防办。

2.其他事业单位 3 个，主要是：质检站、房管所、招投标办公室。

（二）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新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末实有人员编制 40 人。其中：行政编制 8（含行政工勤编制 1 人），事业编制 32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编制 0 人）；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 8 人（含行政工勤人员 1 人），事业人员 29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人员 0 人）。其他人员 0 人。

离退休人员 15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15 人。

实有车辆编制 3 辆，在编实有车辆 3 辆。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我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收入，也没用国有资本经营安排的支出，故《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新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19,001.52 万元；年初结转结余资金 5,041.4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8,999.66 万元，占总收入的 99.99%；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含教育收费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附属单位缴款收入 0.00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0%；其他收入 1.86 万元，占总收入的 0.01%。与上年对比，比上年 25,732.00 万元减少 6,731.19 万元，下降 26.16%，主要原因分析：由于单位 2021 年年初结转结余资金 5,041.42 万元，加之县级财力紧张，相应减少 2021 年度单位项目资金收入。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新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24,042.9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66.41 万元，占总支出 2.77%；项目支出 23,376.53 万元，占总支出的 97.23%；上缴上级支出、经营支出、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共 0.00 万元，占总支出的 0.00%。与上年对比：上年度支

出合计 23,557.00 万元，增加 485.94 万元，增长 2.06%。增加的原因是：上年度结转的抗疫特别国债等项目得以支付。其中：本年度基本支出 698.00 万元，减少 31.59 万元，下降 4.53%。其他收入 1.86 万元，均在基本支出中列报收支。减少的原因是：单位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减少不必要的商品和服务支出；以及 2021 年度，单位退休 3 人，导致基本支出减少。本年度项目支出 23,376.53 万元，比上年项目支出 22,859.00 万元增加 517.53 万元，增长 2.26%。增加的原因是：上年度结转的抗疫特别国债等项目得以支付。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1 年度用于保障新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 666.41 万元。与上年对比：上年基本支出 698.00 万元，减少 31.59 万元，下降 4.53%。主要原因分析：单位严格控制“三公经费”，减少不必要的商品和服务支出；以及 2021 年度，单位退休 3 人，导致基本支出减少。其中：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 627.88 万元（其他收入 1.86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94.22%；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38.53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5.78%。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1 年度用于保障新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机构、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23,376.53 万元，比上年项目支出 22,859.00 万元增加 517.53 万元，增长 2.26%。增加的原因是：上年度结转的抗疫特别国债等项目得以支付。具体项目支出情况为：西片区改造项目

还本付息专项资金项目支出 2,791.60 万元，棚户区老旧小区改造还本付息项目支出 1,800.00 万元，美丽县城省级奖补资金项目支出 9,700.00 万元，保障性安居工程和棚户区改造项目支出 1,799.34 万元，生态文化旅游示范区建设资金支出 5,045.62 万元，部分市政道路提升改造项目支出 2,100.00 万元等，以上项目资金做到了专款专用，没有拉用现象出现。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新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1,941.08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1.26%。与上年财政拨款支出 23,540.00 万元，减少 1,598.92 万元，下降 6.79%，主要原因是：因县级财力紧张，部分年初预算下达安排的项目资金没有得到支付。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9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4%。主要用于县级预算内预留项目前期工作经费支出 8.00 万元，党建经费 0.96 万元（支付党刊等办公费）；

2. 教育支出 2,50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11.39%。主要用于西片区改造还本付息和棚户区改造还本付息项目；

3. 科学技术支出 30.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14%。主要用于县城规划前期工作经费项目；

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2,10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9.57%。主要用于新平县部分道路修复工程项目；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1.9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42%。主要用于职工缴纳各项保险等；

6.卫生健康支出 49.67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23%。主要用于职工缴纳医疗保险等；

7.城乡社区支出 17,310.2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78.89%。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 626.02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38.53 万元，棚户区改造、老旧小区改造等项目支出 16,645.70 万元等；

8.住房保障支出 1,952.1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8.90%。主要用于棚户区改造、保障性安居工程、住房公积金等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新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10.20 万元，支出决算为 8.71 万元，完成预算的 85.39%。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7.1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0.8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1.5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7.45%。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加强车辆使用管理，严格公务接待费支出管理等形成。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比 2020 年 9.30 万元减少 0.59 万元，下降 6.34%。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支出决算持平；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较上年 7.70 万元减少 0.51 万元，下降 6.6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较上年 1.60 万元减少 0.08 万元，下降 5.00%。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是：一是单位加强车辆使用管理，严格公务接待费支出管理等；二是我单位加强公务接待业务管理，减少批次和人员形成。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7.19 万元，占 82.55%；公务接待费支出 1.52 万元，占 17.45%。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共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本年我部门没有出国境情况等。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7.19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 万元，购置车辆 0 辆。本年我部门没有购置公务用车情况。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支出 7.19 万元，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3 辆。主要用于农村危房改造、棚户区改造、老旧小区改造、人民防空等出差、办公等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

3.公务接待费支出 1.52 万元。其中：

国内接待费支出 1.52 万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共安排国内公务接待 34 批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308 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 0 人）。主要用于上级部门出差来人及政府领导安排接待任务等发生的接待费支出。

国（境）外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共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0 人。本年我部门没有发生境外接待批次及人次等发生的接待支出。

第四部分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新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8.53 万元，与上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4.00 万元减少 5.47 万元，下降 12.43%，主要原因是车辆运行费、办公费等减少形成。部门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办公费 2.61 万元，咨询费 3 万元，水费 0.98 万元，电费 1.01 万元，网络及办公电话（邮电费）等 1.40 万元，差旅费 6.64 万元，会议费 0.26 万元，培训费 0.62 万元，公务接待费 1.52 万元，劳务费 3.42 万元，车辆运行费 7.19 万元，福利费 2.57 万元，其他交通费（交通补贴）7.31 万元等。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新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资产总额 9942.74 万元，其中，流动资产 9487.74 万元，固定资产 455.00 万元，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 0.00 万元，在建工程 0.00 万元，无形资产 0.00 万元，其他资产 0.0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附表）。与上年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减少 2.66 万元，其中固定资产减少 0.00 万元。处置房屋建筑物 0.0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00 万元；处置车辆 0 辆，账面原值 0.00 万元；报废报损资产 0 项，账面原值 0.00 万元，实现资产处

置收入 0.00 万元；出租房屋 0.0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00 万元，实现资产使用收入 0.00 万元。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资产总额	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对外投资/有价证券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其他资产
				小计	房屋构筑物	车辆	单价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其他固定资产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1	9942.74	9487.74	455.00	210.09	61.00	0.00	183.91	0.00	0.00	0.00	0.00

- 填报说明：1. 资产总额=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对外投资/有价证券+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资产；
2. 固定资产=房屋构筑物+车辆+单价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其他固定资产；
3. 填报金额为资产“账面原值”。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 年度，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部门绩效自评情况详见附表（附表 10—附表 12）。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单位本年年初结转结余 5,041.42 万元。形成结转结余的主要原因：一是建设项目较多，二是财政资金调度困难，资金拨付和工程进度不匹配，只能留到次年支付形成。

六、相关口径说明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四）“三公”经费决算数：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第五部分名词解释

一、政府采购：是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

二、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是指政府凭借国家政治权力，以社会管理者身份筹集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主要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维持国家行政职能正常运转、保障国家安全等方面。包括税收收入和非税收入，其中：税收收入主要包括增值税、营业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等，非税收入主要包括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性收费、罚没收入、专项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等。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是指通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统筹安排的支出。其功能分类范围主要包括：一般公共服务、公共安全、教育、科学技术、文化体育与传媒、社会保障和就业、医疗卫生、节能环保、城乡社区事务、农林水事务、交通运输、商业服务业等事务、国土资源气象等事物、住房保障支出等。

四、“三公”经费：“三公”经费预算数是指各部门从年初预算安排用于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用的预算数。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监督索引号 53042700233301111

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89,996,642.0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89,558.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25,000,000.00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300,00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18,60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919,638.4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496,743.6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73,102,467.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9,521,015.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21,000,00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90,015,242.07	本年支出合计	57	240,429,422.0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50,414,18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240,429,422.07	总计	60	240,429,422.0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 教育 收费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1
			合计	190,015,242.07	189,996,642.07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9,558.00	89,558.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80,000.00	80,000.00								
2010404			战略规划与实施	80,000.00	80,00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9,558.00	9,558.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9,558.00	9,558.00								
205			教育支出	25,000,000.00	25,000,000.00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7,000,000.00	7,000,000.00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7,000,000.00	7,000,000.0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0,000,000.00	10,000,000.0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0,000,000.00	10,000,000.0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8,000,000.00	8,000,000.0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8,000,000.00	8,000,0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19,638.44	919,638.4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19,638.44	919,638.4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6,000.00	156,00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6,400.00	56,40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29,137.60	529,137.6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8,100.84	178,100.8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96,743.63	496,743.6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96,743.63	496,743.6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85,522.38	285,522.3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49.00	849.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10,372.25	210,372.2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44,102,467.00	144,083,867.00						18,60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730,197.82	4,711,597.82						18,60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4,655,941.66	4,637,341.66						18,60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74,256.16	74,256.16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50,456,238.62	50,456,238.62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50,456,238.62	50,456,238.62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88,916,030.56	88,916,030.56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88,916,030.56	88,916,030.5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406,835.00	19,406,835.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8,815,011.00	18,815,011.00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11,299,211.00	11,299,211.00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935,800.00	935,800.0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6,580,000.00	6,580,00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91,824.00	591,824.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91,824.00	591,824.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元

项目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 缴 上 级 支 出	经 营 支 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40,429,422.07	6,664,147.73	233,765,274.3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9,558.00		89,558.00			
20104			发展与改革事务	80,000.00		80,000.00			
2010404			战略规划与实施	80,000.00		80,00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9,558.00		9,558.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9,558.00		9,558.00			
205			教育支出	25,000,000.00		25,000,000.00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7,000,000.00		7,000,000.00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7,000,000.00		7,000,000.0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0,000,000.00		10,000,000.00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0,000,000.00		10,000,000.0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8,000,000.00		8,000,000.0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8,000,000.00		8,000,000.00		
206	科学技术支出	300,000.00		300,000.00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300,000.00		300,000.00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300,000.00		300,0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19,638.44	919,638.4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19,638.44	919,638.4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6,000.00	156,00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6,400.00	56,40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29,137.60	529,137.6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8,100.84	178,100.8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96,743.63	496,743.6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96,743.63	496,743.6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85,522.38	285,522.3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849.00	849.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10,372.25	210,372.25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73,102,467.00	4,655,941.66	168,446,525.34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730,197.82	4,655,941.66	74,256.16		
2120101	行政运行	4,655,941.66	4,655,941.66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74,256.16		74,256.16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50,456,238.62		50,456,238.62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50,456,238.62		50,456,238.62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17,916,030.56		117,916,030.56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17,916,030.56		117,916,030.5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9,521,015.00	591,824.00	18,929,191.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8,929,191.00		18,929,191.00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11,299,211.00		11,299,211.00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935,800.00		935,800.00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114,180.00		114,180.0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6,580,000.00		6,580,00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91,824.00	591,824.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91,824.00	591,824.00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21,000,000.00		21,000,000.00		
23401	基础设施建设	21,000,000.00		21,000,000.00		
2340109	交通基础设施建设	21,000,000.00		21,000,0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4 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89,996,642.0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89,558.00	89,558.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25,000,000.00	25,000,00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300,000.00	300,00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19,638.44	919,638.4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96,743.63	496,743.6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73,083,867.00	173,083,867.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9,521,015.00	19,521,015.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21,000,000.00		21,000,00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89,996,642.07	本年支出合计	59	240,410,822.07	219,410,822.07	21,000,00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50,414,18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29,414,180.00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21,000,000.0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40,410,822.07	总计	64	240,410,822.07	219,410,822.07	21,000,0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总收支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项目支出			1	2	1	3	1
									栏次	1	2	3	4	5				6	7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9,414,180.00		29,414,180.00	189,996,642.07	6,645,547.73	183,351,094.34	219,410,822.07	6,645,547.73	6,260,225.53	385,322.20	212,765,274.3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89,558.00		89,558.00	89,558.00				89,558.00											
20104		发展				80,000.00		80,000.00	80,000.00				80,000.00											

	与改革事务																	
2010404	战略规划与实施			80,000.00		80,000.00	80,000.00				80,000.00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9,558.00		9,558.00	9,558.00				9,558.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			9,558.00		9,558.00	9,558.00				9,558.00							

	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5,000,000.00		25,000,000.00	25,000,000.00					25,000,000.00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7,000,000.00		7,000,000.00	7,000,000.00					7,000,000.00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7,000,000.00		7,000,000.00	7,000,000.00					7,000,000.00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的支出																
2050999	其他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20599	其他教育支出			8,000,000.00		8,000,000.00	8,000,000.00				8,000,000.00						
2059999	其他教育支出			8,000,000.00		8,000,000.00	8,000,000.00				8,000,000.00						
206	科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学 技 术 支 出																
20699	其 他 科 学 技 术 支 出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2069999	其 他 科 学 技 术 支 出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300,000.00				
208	社 会 保 障 和 就 业 支				919,638.44	919,638.44		919,638.44	919,638.44	919,638.44							

	出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919,638.44	919,638.44		919,638.44	919,638.44	919,638.4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56,000.00	156,000.00		156,000.00	156,000.00	156,00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6,400.00	56,400.00		56,400.00	56,400.00	56,400.00									
2080505	机关			529,137.60	529,137.60		529,137.60	529,137.60	529,137.60									

	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8,100.84	178,100.84		178,100.84	178,100.84	178,100.84									
210	卫			496,743.63	496,743.63		496,743.63	496,743.63	496,743.63									

	生 健 康 支 出																
21011	行 政 事 业 单 位 医 疗				496,743.63	496,743.63		496,743.63	496,743.63	496,743.63							
2101101	行 政 单 位 医 疗				285,522.38	285,522.38		285,522.38	285,522.38	285,522.38							
2101102	事 业 单 位 医 疗				849.00	849.00		849.00	849.00	849.00							
2101103	公 务				210,372.25	210,372.25		210,372.25	210,372.25	210,372.25							

	员 医 疗 补 助																	
212	城 乡 社 区 支 出	29,000,000.00		29,000,000.00	144,083,867.00	4,637,341.66	139,446,525.34	173,083,867.00	4,637,341.66	4,252,019.46	385,322.20	168,446,525.34						
21201	城 乡 社 区 管 理 事 务				4,711,597.82	4,637,341.66	74,256.16	4,711,597.82	4,637,341.66	4,252,019.46	385,322.20	74,256.16						
2120101	行 政 运 行				4,637,341.66	4,637,341.66		4,637,341.66	4,637,341.66	4,252,019.46	385,322.20							
2120199	其 他 城 乡 社				74,256.16		74,256.16	74,256.16				74,256.16						

	区管理事务支出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50,456,238.62		50,456,238.62	50,456,238.62					50,456,238.62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50,456,238.62		50,456,238.62	50,456,238.62					50,456,238.62						
21299	其他城乡社	29,000,000.00	29,000,000.00	88,916,030.56		88,916,030.56	117,916,030.56					117,916,030.56						

	区支出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29,000,000.00	29,000,000.00	88,916,030.56		88,916,030.56	117,916,030.56					117,916,030.5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4,180.00	114,180.00	19,406,835.00	591,824.00	18,815,011.00	19,521,015.00	591,824.00	591,824.00			18,929,191.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14,180.00	114,180.00	18,815,011.00		18,815,011.00	18,929,191.00					18,929,191.00					
2210103	棚户			11,299,211.00		11,299,211.00	11,299,211.00					11,299,211.00					

	区改造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935,800.00		935,800.00	935,800.00					935,800.00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114,180.00		114,180.00			114,180.00					114,180.0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6,580,000.00		6,580,000.00	6,580,000.00					6,580,00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91,824.00	591,824.00		591,824.00	591,824.00	591,824.00								

2210201	住房 公 积 金				591,824.00	591,824.00		591,824.00	591,824.00	591,824.00							
---------	-------------------	--	--	--	------------	------------	--	------------	------------	------------	--	--	--	--	--	--	--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收支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035,825.5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85,322.20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942,913.00	30201	办公费	26,077.5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632,257.00	30202	印刷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95,869.00	30203	咨询费	30,00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1,240,500.00	30205	水费	9,831.80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29,137.60	30206	电费	10,102.08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78,100.84	30207	邮电费	14,000.00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86,371.38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10,372.25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8,480.46	30211	差旅费	66,425.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591,824.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4,400.00	30215	会议费	2,581.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6,24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15,209.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224,40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4,200.00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25,700.00	399	其他支出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1,905.82	39906	赠与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3,05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99	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99	其他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6,260,225.53	公用经费合计					385,322.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支出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项目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余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合计	21,000,000.00		21,000,000.00				21,000,000.00				21,000,000.00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21,000,000.00		21,000,000.00				21,000,000.00				21,000,000.00					
23401			基础设施建设	21,000,000.00		21,000,000.00				21,000,000.00				21,000,000.00					
2340109			交通基础设施建设	21,000,000.00		21,000,000.00				21,000,000.00				21,000,0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收支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公开 09 表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预算数	决算统计数
栏 次		1	2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	—
（一）支出合计	2	102,000.00	87,114.82
1. 因公出国（境）费	3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	77,000.00	71,905.82
（1）公务用车购置费	5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77,000.00	71,905.82
3. 公务接待费	7	25,000.00	15,209.00
（1）国内接待费	8	—	15,209.00
其中：外事接待费	9	—	
（2）国（境）外接待费	10	—	
（二）相关统计数	11	—	—
1.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2	—	
2.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3	—	
3.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4	—	
4.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5	—	3
5.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6	—	34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7	—	
6.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8	—	308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9	—	
7.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20	—	
8.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1	—	
二、机关运行经费	22	—	385,322.20
（一）行政单位	23	—	385,322.20
（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24	—	

注：1. “三公”经费为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三公”经费相关统计数是指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相关批次、人次及车辆情况。

2. “机关运行经费”为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部门：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公开 10 表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概况	新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机构情况：1、行政机关 1 个，组成为：局办公室、住保股、城市更新股、建管股、人防办。2、其他事业单位 3 个，主要是：质检站、房管所、招投标办公室。2021 年末实有人员编制 39 人。其中：行政编制 8（含行政工勤编制 1 人），事业编制 32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编制 0 人）；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 8 人（含行政工勤人员 1 人），事业人员 31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人员 0 人）。其他人员 0 人。
	（二）部门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	<p>1、新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负责城市基础设施的规划和建设，牵头组织竣工验收和移交工作。</p> <p>2、新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负责购房补贴标准审核，预计完成补助人数 3056 人，金额 1000 万元。</p> <p>3、新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负责制定棚户区、老旧小区等规划实施方案报县人民政府审批，棚户区改造面积 25.96 亩，计划棚户区改造住宅 2193 套，老旧小区改造 31 个。</p> <p>4、新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负责指导、监督全县乡镇人居环境整治工作，全县农村户厕改造 3325 个，行政村整治 123 个。</p> <p>5、新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负责指导、监督全县农村危屋改造项目实施工作，全县 4 类重点危房改造 3810 户，其中：C 类危房 2056 户，D 类危房 1814 户，无房户 218 户。</p> <p>6、新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做为县城投公司主管部门，做好县城投公司项目协调和服务工作，其中：美丽县城污水管网维修 10424 米，公租房租金收入计提维修管理费 156.67 万元。</p>
	（三）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p>1、新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2404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4041 万元，占总收入的 100%。与上年对比：较 2020 年部门财政总收入 25732 万元减少 1691 万元，减 6.6%。主要原因分析：根据县委县政府及本年财政预算安排，相应减少并控制单位各项支出。</p> <p>2、新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24041 万元。财政拨款安排支出 2404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65 万元，较上年同期 698 万元减少 33 万元，主要原因是：单位在职在编人员增加 2 人，退休 3 人形成（上年在职在编人员 37 人，退休人员 12 人）；项目支出 23376 万元，较上年同期 25034 万元减少 1658 万元，减少主要原因是：根据县委县政府及本年财政预算安排，相应减少并控制单位各项支出。</p>
	（四）部门预算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制订有部门绩效管理制度、单位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三重一大事项管理制度等。

	(五) 严控“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p>新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合计 8.72 万元，较上年同期 9.3 万元减少 0.58 万元，下降 6.2%，具体变动情况如下：</p> <p>1、新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 0 万元，较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持平），共计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因公出国（境）0 人次。</p> <p>2、新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公务接待费支出为 1.52 万元，较上年 1.6 万元减少 0.08 万元，下降 5%。减少原因：根据县委政府相关文件，本县内部不得相互接待，我局控制接待费等支出形成。</p> <p>3、新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1 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为 7.2 万元，较上年 7.7 万元减少 0.5 万元，下降 6.5%。减少原因：我局严格控制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等支出形成。</p>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一) 绩效自评的目的	保障财政资金使用合规、高效，并按绩效评价体系达成效益目标，完成项目任务。	
	(二) 自评组织过程	1. 前期准备	根据县委、县人民政府年度工作目标任务，结合部门职能、职责，组织、协调专家和有关部门对初步设计文件进行评审，修改完善后形成审查意见报上级部门审核、审批。
		2. 组织实施	根据县委、县人民政府年度工作目标任务，结合部门职能、职责，组织和实施相关工作任务，对工作中出现的问题和意见进行评审和论证，形成意见报上级部门审核、审批。
三、评价情况分析综合评价结论		年度终了，对过去一年部门实施的项目进行绩效再评价，找出成绩和不足，对经验进行总结，提高部门行政效率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四、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		无	
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		无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在组织实施中应积极应用新材料、新产品、新技术，达到节能、节材、环保，提高综合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无	

备注：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021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 11 表

部门名称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内容	说明	
部门职责	<p>(一) 负责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县有关住房和城乡建设、人民防空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根据地方立法权限，起草有关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和相关政策。编制相关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p> <p>(二) 负责推进建筑节能、城镇减排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建筑节能和城镇减排规划和政策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节能项目。</p> <p>(三) 负责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监督管理房地产市场，配合有关部门拟订房地产市场监管政策并监督执行。承担住房制度改革工作，指导城镇土地使用权有偿转让和开发利用工作。拟订房地产业的行业发展规划和产业政策。拟订房地产开发、房屋权属管理、房屋租赁、房地产估价与经纪管理、物业管理、房屋征收的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组织推进住宅产业现代化工作。</p> <p>(四) 负责城镇保障性住房建设、保障城镇低收入家庭住房的职责，拟订城镇住房政策、住房保障政策并指导实施。拟订城镇住房、保障性安居工程发展规划、年度计划并指导实施。会同有关部门申报和安排保障性安居工程资金并监督实施。</p> <p>(五) 负责建筑业发展、监督管理建筑市场、规范建筑市场秩序，指导监督标准定额、招投标工作。起草工程勘察设计、建筑施工、建设监理、工程检测等建筑活动的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并监督实施。拟订规范建筑市场各方主体行为的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监督管理工程勘察设计咨询业、工程勘察设计质量和市场。承担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职责。</p> <p>(六) 负责规范村镇建设，拟订村庄和集镇建设政策并指导实施，指导农村住房建设、危房改造和农村建筑风貌引导。指导农村生活垃圾治理体系建设、乡镇（街道）公厕改造建设和乡镇（街道）生活污水治理。负责村镇建设业务统计工作。参与其他村镇基础设施建设相关工作。</p> <p>(七) 负责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管，拟订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政策文件及规章制度并指导监督实施。组织或参与工程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p> <p>(八) 承担市政公用设施、园林绿化工程建设。负责住房和城乡建设、人民防空领域执法稽查职责。制定执法稽查的相关规章制度并监督、指导执行。</p> <p>(九) 负责城市建设，指导监督城市建设档案管理工作。拟订城市建设的政策、规划并监督实施，指导城市市政公用设施建设。指导拟订城市园林绿化发展规划。指导城市供水、城市计划用水和节约用水工作。</p> <p>(十) 负责建筑工程和市政设施抗震设防监督管理。负责农村民居地震安全工程的监督管理。指导和组织震后恢复重建。</p>	根据三定方案归纳	
部门总体目标	<p>1、新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负责城市基础设施的规划和建设，牵头组织竣工验收和移交工作。</p> <p>2、新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负责购房补贴标准审核，预计完成补助人数 3056 人，金额 1000 万元。</p> <p>3、新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负责制定棚户区、老旧小区等规划实施方案报县人民政府审批，棚户区改造面积 25.96 亩，计划棚户区改造住宅 2193 套，老旧小区改造 31 个。</p> <p>4、新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负责指导、监督全县乡镇人居环境整治工作，全县农村户厕改造 3325 个，行政村整治 123 个。</p> <p>5、新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负责指导、监督全县农村危屋改造项目实施工作，全县 4 类重点危房改造 3810 户，其中：C 类危房 2056 户，D 类危房 1814 户，无房户 218 户。</p> <p>6、新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做为县城投公司主管部门，做好县城投公司项目协调和服务工作，其中：美丽县城污水管网维修 10424 米，公租房租金收入计提维修管理费 156.67 万元。</p>	根据部门职责，中长期规划，省委，省政府要求归纳	

部门年度目标

部门 年度 目标	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预算 年度 (202 1年)	<p>(一) 争取农村人居环境 PPP 项目完成招标工作, 开工建设。项目建设内容: (1) 村镇污水处理设施建设: 敷设截、排污管道, 增设污水处理设施, 达到项目范围内污水处理设施全覆盖的目标。范围为新平县 12 个乡镇 40 个社区(村委会)共 91 个自然村, 共增加污水处理设备 138 套, 污水处理总量为 4543.51 m³/d, 规划服务人口 33899 人。</p> <p>(2) 村镇生活垃圾处理: 查缺补漏村镇垃圾收集、转运系统, 统筹乡镇垃圾处理资源, 新增垃圾处理点, 基本实现县域各村镇生活垃圾得到有效治理。全县 12 个乡镇(街道办)共 123 个社区(村委会)、1461 个村民小组、1584 个自然村, 增加转运站 11 座, 其中日转运量 3t/d 垃圾转运站 9 座, 日转运量 5t/d 垃圾转运站 1 座, 日转运量 15t/d 垃圾转运站 1 座; 3m³ 垃圾箱 1559 只; 果皮箱 736 只; 垃圾热解站 15 座; 电动三轮车 57 辆; 3m³ 车厢可卸式垃圾车 137 辆; 垃圾压缩车 6 辆。(3) 村镇公厕建设: 按照每个乡镇政府所在地平均建成 2 座及以上公厕、每个建制村村委会所在地建成 1 座及以上公厕的要求建设、补全村镇公共厕所, 达到乡镇、建制村公厕覆盖率达 100% 的目标。共增加公厕 63 座。</p> <p>(二) 全面消除集镇收费公厕和沟槽式公厕 30 座。</p> <p>(三) 新平县“美丽县城”建设。完成新平大道北侧剩余部分路基换填、雨水管道铺设及路面工程施工, 体育森林公园待施工图纸完善后进行施工, 启动消防大队、工业园区、红塔银行、财政局、林业局办公楼外立面改造, 启动东入城绿化美化亮化工程, 锦秀路绿化。启动桂山路提升改造工程、一小规划路、新平大道新合桥施工。为加快花山东路道路工程建设。</p> <p>(四) 新平城西片区建设项目。新平县尽快完成新平县城生态文化旅游示范区(一期)土地一级开发整理(七通一平)工程规划 1 号、2 号道路建设项目、启动中共新平县委党校迁建工程(二期)建设项目征地拆迁工作、子湖建设工程。</p> <p>(五) 全力推进县城老城片区综合开发项目建设, 计划在</p>	<p>(一) 持续推进新平县农村人居环境治理 PPP 项目, 进一步改善城乡居民生活环境, 提高人民群众生活质量, 促进经济可持续发展。已启动漠沙镇、戛洒镇、扬武镇、者竜乡、平甸乡、老厂乡、古城街道、水塘镇、新化乡、建兴乡、桂山街道项目建设, 戛洒镇集镇垃圾热解站已投入使用, 漠沙集镇垃圾热解站、扬武集镇垃圾热解站正安装设备, 完成投资 13121 万元。(二) 爱国卫生“七个专项行动”扎实推进。做好公共洗手设施建设管理工作。根据《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云南省推进爱国卫生“7 个专项行动”方案的通知》要求, 协调相关部门开展公共洗手设施建设和日常维护管理工作。目前全县已新建成洗手设施 345 座、改建 103 座, 已达到公共洗手设施建设要求且已投入使用。开展公共厕所全达标行动。督促各乡镇、街道完成县城、城(镇)郊旱厕全消除工作。摸排旱厕数量 82 座, 已消除 82 座; 目前, 全县县城城市公厕为 34 座, 稳定达到“三无三有”标准; 现有乡镇建成区公厕 40 座, 已达到运行维护管理达到“四净三无两通一明”标准 40 座, 达标率 100%。督促各乡镇做好“清垃圾”工作, 确保无裸露垃圾。监督管理好在建施工工地扬尘污染防治工作, 建立施工工地管理清单, 目前, 住建部门监管在建工程 40 项。(三) 高质量推动项目建设, 不断提升县城品质。有机衔接城市更新改造与“美丽县城”建设, “厕所革命”旱厕全消除, 占道经营有效改善, 雨污分流设施大幅增加, 污泥无害化处置、垃圾收集及无害化处理率均达 100%, 县城环境更加干净; 城市道路、绿化美化、城市公园、供水设施建设陆续完成, 让县城更加宜居, 人民生活更加美好; 实施县城入城道路扩建、老城片区综合开发、新平大道提升改造、大道及河滨路两侧外立面改造等项目, 民族文化更加突显, 特色更加鲜明; 改造平安县城公安视频监控系统升级、新建城区智能交通管理系统, 智慧平安县城建设取得实效。截至目前, 完成投资 20.96 亿元。(四) 加快老城片区综合开发建设项目。项目规划总用地面积 184543 m², 总建筑面积 336690 m², 总投资 15.38 亿元, 包含高层住宅、商业、商住楼、市政道路工程等内容, 一期于 2019 年 9 月启动建设, 由于项目调整二期于 2021 年 9 月完成前期工作, 三期正在办理施工许可, 截止目前完成投资 4.68 亿元。(五) 完善长效机制, 房地产市场平稳发展。房地产在库企业 7 家, 其中 2021 年新入库企业 2 家, 在建房地产项目 10 个。房地产业固定资产投资一、二、三季度增速分别为-55.5%、21.1%、31.2%, 商品房销售面积一、二、三季度增速分别为 1952%、43.8%、82.3%, 房地产业单位从业人员一、二、三季度增速分别为 5%、-0.55%、2.74%, 房地产业单位从业人员劳动报酬一、二、三季度增速分别为 6.28%、4.55%、10.87%; 开展烂尾楼工作化解, 新平县民族文化产业园四期 2020 年 10 月 5 日复工, 预计 2021 年 12 月 15 日完工, 新平县民族文化产业园五期 2020 年 12 月 4 日复工, 共计筹集续建资金 1711.14 万元, 项目主体工程已完工。(六) 着力改善农村住房条件, 开展农村房屋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工作, 加快推动农村危房改造、农房抗震改造。2021 年共排查出用作经营性自建房 895 户, 存在危险的 110 户, 已完成整改户 110 户; 未用作经营性自建房 35609 户, 存在危险的 4890 户; 非自建房 1250 户, 存在危险的 67 户, 已关闭停止使用 67 户, 正在多方争取资金准备修缮加固; 新增 35 户四类重点对象、边缘户危房, 拆除重建、新建 10 户, 修缮加固 25 户, 9 月份开工改造, 预计 11 月底可以全部完工; 新平县农房抗震改造项目共实施 242 户, 全部拆除重建, 截止目前, 147 户竣工。(七) 保障性住房建设稳步推进, 保障体系不断完善。一是加快保障房复核及分配, 新平县共有公租房建设项目 6210 套, 2019 年 11 月启动了对新平县城保障房的复核工作, 经复核新平县福润园小区、福泽园小区共有审核未通过的 331 户, 已清退 270 套, 剩余 61 套正在继续劝退中, 目前为止共有空置房源 445 套, 已在社区完成报名 2898 户, 正在进行初审。二是做</p>

<p>3年内完成棚户区改造范围内的全部工程并竣工验收。 (六)积极服务好房地产开发企业,加大房地产业投资力度。做好建筑市场监管工作,县城饮水应急管网建设收尾工程。 (七)继续做好2020四类重点对象三类人员农村危房改造收尾工作。</p>	<p>好租赁补贴发放工作,2020年玉溪市住建局下达新平县住房租赁补贴200户,发放金额60万元,现已完成发放59户,现已审核通过等待财政拨款发放的39户,正在报名23户。三是稳步推进老旧小区改造项目。已完成云南省玉溪市新平县保障房老旧小区改造建设项目、新平县棚户区老旧小区二期改造项目,新平县2022年老旧小区改造项目(统计局等22个老旧小区),目前正在进行初步设计。</p>
--	---

部门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任务名称	项目级次	主要内容	批复金额(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万元)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偏低原因及改进措施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24,041.08	24,041.08		24,041.08		
促进发展项目	本级	4类重点危房改造3810户,农户贷款政府贴息2574户。黄坡头旧城改造回迁22户补助款。住房补贴发放人数3056人。棚户区投资22.53亿元。公租房租金计提维修金156.67万元。污水管网维修1.04万米。农户厕所改造3325户。	24,041.08	24,041.08		24,041.08	100.00	无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行政村污水、垃圾整治个数	=	123	个	“厕所革命”旱厕全消除，占道经营有效改善，雨污分流设施大幅增加，污泥无害化处置、垃圾收集及无害化处理率均达100%，县城环境更加干净。已启动漠沙镇、夏洒镇、扬武镇、者竜乡、平甸乡、老厂乡、古城街道、水塘镇、新化乡、建兴乡、桂山街道农村人居环境治理PPP项目，夏洒镇集镇垃圾热解站已投入使用，漠沙集镇垃圾热解站、扬武集镇垃圾热解站正安装设备，完成投资13121万元。全县123个行政村已统一收集运输。	无
		享受农户贷款政府贴息户数	>=	2574	户	0	本年财政没有安排资金
		三公经费控制数（其中：车辆12万，接待7万）	<=	19	万元	新平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合计8.72万元，较上年同期9.3万元减少0.58万元，下降6.2%。	无
		农村农户改造厕所	=	3325	个	摸排旱厕数量82座，已消除82座；目前，全县县城城市公厕为34座，稳定达到“三无三有”标准；现有乡镇建成区公厕40座，已达到运行维护管理达到“四净三无两通一明”标准40座，达标率100%。	根据上级安排，农村农户旱厕改造相关工作由农业农村局统一安排开展。本单位主要开展公共厕所全达标行动；督促各乡镇、街道完成县城、城（镇）郊旱厕全消除工作。
		公租房租金收入计提维修费	>=	156.67	万元	0	本年财政没有安排资金
		4类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户数	=	3810	户	3810（数字含2015-2021年农危改户数；每年农危房改造均已动态完成）	无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无
	时效指标						
		房屋建成后安全期限	>=	3	年	3	无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解决民营中小企业欠款	>=	109.43	万元	109.43	无
	社会效益指标						
		争创国家卫生县城	>=	改善县城 5.7平方公里 里卫生环境	平方公里	改善县城 5.7 平方公里卫生环境	无
		改善我县行政村人居环境	=	123 个行政村进行垃圾统一收集运输，整治污水排放，提高村庄环境	个	“厕所革命”旱厕全消除，占道经营有效改善，雨污分流设施大幅增加，污泥无害化处置、垃圾收集及无害化处理率均达 100%，县城环境更加干净。已启动漠沙镇、夏洒镇、扬武镇、者童乡、平甸乡、老厂乡、古城街道、水塘镇、新化乡、建兴乡、桂山街道农村人居环境治理 PPP 项目，夏洒镇集镇垃圾热解站已投入使用，漠沙集镇垃圾热解站、扬武集镇垃圾热解站正安装设备，完成投资 13121 万元。全县 123 个行政村已统一收集运输。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完成我县4类重点对象危房改造比率	>=	80	%	已完成100%动态改造。2021年共排查出用作经营性自建房895户，存在危险的110户，已完成整改户110户；未用作经营性自建房35609户，存在危险的4890户；非自建房1250户，存在危险的67户，已关闭停止使用67户，正在多方争取资金准备修缮加固；新增35户四类重点对象、边缘户危房，拆除重建、新建10户，修缮加固25户，9月份开工改造；新平县农房抗震改造项目共实施242户，已全部拆除重建。（我县4类重点对象危房改造为每年动态清零改造；2015-2021年已应改尽改）	无
其他需说明事项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2021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 12 表

项目名称	新平县城区污水管网维护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0	2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0	2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新平县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对新平县污水处理厂商业运营监督管理的通知,新政办发[2014]11号, 县城区污水管网维修维护: 2017-2018年 11.93 万元(县财政没安排), 2018-2019年 18.60 万元(政府领导已批, 县财政预算股要求列入 2020 年预算, 文件在县财政经建股), 2019-2020 年预算 18.60 万元, 2021 年预计 20 万元, 以上四年共计 69.13 万元。</p>			<p>完成清理截污管网面积 528.5 平方米, 清理截污管验收通过率 100%。根据新平县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对新平县污水处理厂商业运营监督管理的通知,新政办发[2014]11号, 县城区污水管网维修维护: 2017-2018年 11.93 万元(县财政没安排), 2018-2019年 18.60 万元(政府领导已批, 县财政预算股要求列入 2020 年预算, 文件在县财政经建股), 2019-2020 年预算 18.60 万元, 2021 年预计 20 万元, 以上四年共计 69.13 万元。</p>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8.5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清理截污管网面积	>=	528.5	平方米	528.5	10.00	10.00	无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工时	=	783.5	小时	783.5	10.00	10.00	无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清理截污管验收通过率	=	100	%	100	10.00	10.00	无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清理截污管每平方米综合单价	<=	398.7	元	398.7	10.00	10.00	无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工时费单价	<=	200	元	200	10.00	10.00	无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美化人居环境	=	100	%	100	30.00	30.00	无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县城群众满意率	>=	85	%	85	10.00	8.50	无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年财政下达金 20 万元已收回，国库未安排支付。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88.50	良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 10 分，产出指标总分 50 分，效益指标总分 30 分，满意度指标总分 10 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 4 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名称	2016 至 2021 年职工住房补贴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330.72	2,330.72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330.72	2,330.72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度 总 体 目 标	2021年前，因财政资金困难，没有发放职工住房补贴。计划在2021年完成职工住房补贴发放。	已完成统计2016-2018年应按月补贴人数8262人，2019-2021年应按月补贴人数11000人，2019-2021年应一次性补贴发放人数297人，补贴待支付。
-----------------------	---	---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65.5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16年-2018年应补贴按月发放职工人数	>=	8262	人(人次、家)	已完成统计2016-2018年应按月补贴人数8262人，补贴待支付。	10.00	5.00	本年财政下达资金2330.72万元已收回，国库未安排支付。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19年-2021年应补贴按月发放职工人数	>=	11000	人(人次、家)	已完成统计2019-2021年应按月补贴人数11000人，补贴待支付。	10.00	5.00	本年财政下达资金2330.72万元已收回，国库未安排支付。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19年-2021年应补贴一次性发放职工人数	>=	297	人(人次、家)	已完成统计2019-2021年应一次性补贴发放人数297人,补贴待支付。	10.00	5.00	本年财政下达资金2330.72万元已收回,国库未安排支付。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兑现准确率	>=	50	%	50	5.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获补覆盖率	>=	95	%	95	5.00	5.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兑付时间	=	44531	年-月-日	国库未安排兑付	5.00	2.50	本年财政下达资金2330.72万元已收回,国库未安排支付。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职工住房补贴标准	=	410	元	410	5.00	5.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预测住房补贴发放数(累计)	>=	4884.49	元	0	15.00	8.00	本年财政下达金2330.72万元已收回,国库未安排支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房地产业发展	=	加快经济适用住房建设	%	加快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	80	%	8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年财政下达资金 2330.72 万元已收回，国库未安排支付。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65.50	中
<p>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p> <p>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p> <p>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 10 分，产出指标总分 50 分，效益指标总分 30 分，满意度指标总分 10 分。</p> <p>4. 自评等级：划分为 4 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p>									
<p>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p> <p>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p>									

项目名称	2021 年新平县重点项目前期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00		8.00		8.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00	8.00	8.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新平县民族文化中心建设项目专项债券实施方案编制工作。有序推进项目顺利实施。	完成新平县民族文化中心建设项目专项债券实施方案编制工作。有序推进项目顺利实施。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民族文化中心建设项目专项债券实施方案编制	=	1	项	1	2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实施方案评审通过率	>=	90	%	9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实施方案编制完成时间	=	20	天	20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助推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成效明显	=	助推		助推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	80	%	8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p>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p> <p>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p> <p>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 10 分，产出指标总分 50 分，效益指标总分 30 分，满意度指标总分 10 分。</p> <p>4. 自评等级：划分为 4 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p>									
<p>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p> <p>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p>									

项目名称	2021 年农村危房改造、村庄整治及政府贴息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741.46	5,741.46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741.46	5,741.46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我县农村危房改造已按要求组织验收，贷款已支付农户，年度任务已完成。2021年目标已报市政府审批。	2021年，新平县农房抗震改造项目共实施242户，其中4类重点对象、边缘户危房改造35户，非4类对象农房抗震改造共实施207户，全部拆除重建。（本年财政下达资金已收回，国库未安排支付。）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78.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四类重点农村危房改造户数	=	3810	户	3810（数字含2015-2021年农危改户数）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厕整治个数	=	25	个	25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户贷款政府贴息户数	>=	2574	户	2574 户为 2015-2021 年财政应补贴户数；本年财政下达资金已收回，国库未安排支付。	10.00		本年财政下达资金已收回，国库未安排支付。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合格率	=	100	%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	100	%	2021 年，新平县农房抗震改造项目共实施 242 户，其中 4 类重点对象、边缘户危房改造 35 户，非 4 类对象农房抗震改造共实施 207 户，全部拆除重建。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危房改造后生活条件改善	=	农村危房改造后生活状况改善	%	改善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救助对象满意度	>=	85	%	80	10.00	8.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年财政下达资金已收回，国库未安排支付。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78.00	中
<p>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p> <p>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p> <p>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 10 分，产出指标总分 50 分，效益指标总分 30 分，满意度指标总分 10 分。</p> <p>4.自评等级：划分为 4 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p>									
<p>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p> <p>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p>									

项目名称	新平县林业局国有林区、棚户区改造新建房不动产登记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47	7.47		7.43	10.00	99.46	9.9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47	7.47		7.43		99.46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第17届县政府常务会议决定，同意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提出的方案，为普兰珍等8户群众办理不动产权登记，发生的费用按原协议由县财政解决。					第17届县政府常务会议决定，同意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提出的方案，已为普兰珍等8户群众办理不动产权登记，发生的费用按原协议已由县财政解决。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7.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本次办证群众户数	=	8	户	8	15.00	1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户群众涉及房屋建筑面积	=	78.46	平方米	78.46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1户群众涉及土地面积	=	12.93	平方米	12.93	5.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完成 8 户群众不动产登记证办理	=	完成	%	完成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办理完成时间	=	2021 年 7 月 16 日前	年-月-日	2021 年 7 月 16 日前有单位垫付；11 月 30 日前财政已安排归还垫付资金	5.00	2.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1 户群众需缴纳土地评估费	=	600	元	600	2.50	2.5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1 户群众需缴纳土地出让金	=	8404.5	元	8404.5	2.50	2.5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1 户群众需缴纳契税	=	252.14	元	252.14	2.50	2.5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1 户群众需缴纳不动产登记费	=	80	元	80	2.50	2.5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完成县城黄坡头棚户区改造任务要求	=	完成		已为普兰珍等 8 户群众办理不动产权登记，发生的费用按原协议已由县财政解决。	15.00	1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完成本次 8 户群众办证服务	=	实施中		已为普兰珍等 8 户群众办理不动产	15.00	15.00	

						权登记, 发生的费用按原协议已由县财政解决。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80	%	8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6.95	优
<p>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p> <p>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p> <p>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 10 分，产出指标总分 50 分，效益指标总分 30 分，满意度指标总分 10 分。</p> <p>4. 自评等级：划分为 4 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p>									
<p>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p> <p>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p>									

项目名称	2021 年新平县重点项目（美丽县城、城市更新）前期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0.00	14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40.00	14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新平县“美丽县城”路网建设项目；新平县城市更新建设项目前期工作。推动新型城镇化、新型基础设施、交通和水利为重点的“两新一重”项目有序落地建设，促进产业聚群发展，人民群众生产生活不断改善，教育、医疗、民政等民生事业普惠民众，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安全感、幸福感逐步增强，助推县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完成新平县“美丽县城”路网建设项目；新平县城市更新建设项目前期工作。推动新型城镇化、新型基础设施、交通和水利为重点的“两新一重”项目有序落地建设，促进产业聚群发展，人民群众生产生活不断改善，教育、医疗、民政等民生事业普惠民众，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安全感、幸福感逐步增强，助推县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编制“美丽县城”可研报告	=	1	项	1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美丽县城”地勘报告	=	1	项	1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编制“美丽县城”初步设计	=	1	项	1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编制“城市更新”可研报告	=	1	项	1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城市更新”地勘报告	=	1	项	1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编制“城市更新”初步设计	=	1	项	1	5.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可研评审通过率	>=	90	%	9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初设评审通过率	>=	90	%	9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	90	%	90	10.00		本年财政下达资金已收回，国库未安排支付。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发展	>=	助推全县经济、社会发展 成效明显		助推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县城交通出行	=	明显改善		明显改善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	80	%	8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年财政下达资金已收回，国库未安排支付。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80.00	良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 10 分，产出指标总分 50 分，效益指标总分 30 分，满意度指标总分 10 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 4 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名称	玉溪市 2016 年棚户区改造项目（一期）新平县老城片区改造项目资本金借款利息支付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87.61	287.61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87.61	287.61						

	上年结 转资金								
	其他资 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玉溪市 2016 年棚户区改造建设项目（一期）-新平县老城片区项目资本金借款协议，新平县人民政府向玉溪市家园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分别借款人民币 14014 万元（大写：壹亿肆仟零壹拾肆万元整），按照协议约定，自 2018 年 2 月 14 日至 2018 年 3 月 20 日借款利息合计 708300 元；借款人民币 12000 万元（大写：壹亿贰仟万元整），按照协议约定，自 2018 年 2 月 14 日至 2018 年 3 月 21 日借款利息合计 2167841.22 元，两笔借款利息合计 2876141.22 元。为保证正常还本付息，维护政府信用，现请求县财政局及时统筹安排各类县级财政可用资金，确保付息资金及时到位，按照借款渠道县财政局安排资金至县住建局后，由住建局拨付至棚改指挥部，再由指挥部拨付至玉溪市家园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指定账户进行偿还。					本年财政下达资金 287.61 万元已收回，国库未安排支付。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 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68.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两笔借款总额	=	26014	万元	26014	15.00	1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两笔借款应付利息	=	287.614122	万元	本年财政下 达资金 287.61 万元 已收回，国 库未安排支	15.00	7.00	本年财政 下达资金 287.61 万元已收 回，国库

						付。			未安排支付。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贷款偿还率	=	100	%	按照借款协议，政府应按时归还利息，本金还未到期。	10.00	8.00	本年财政下达资金287.61万元已收回，国库未安排支付。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支付时限	<=	30	天	本年财政下达资金287.61万元已收回，国库未安排支付。	10.00		本年财政下达资金287.61万元已收回，国库未安排支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单位社会信用度	=	提高		提高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85	10.00	8.90	本年财政下达资金287.61万元已收回，国库未安排支付。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年财政下达资金287.61万元已收回，国库未安排支付。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68.90	中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 10 分，产出指标总分 50 分，效益指标总分 30 分，满意度指标总分 10 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 4 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名称	2021 年第二批省预算内前期工作经费（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项目）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74.40	174.4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74.40	174.4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度 总 体 目 标</p>	<p>2021-2023 年主要完成新平县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项目（新平县戛洒和水塘入镇口提升改造项目、新平县水塘集镇供水管网改造项目、新平县水塘镇哪得龙易地扶贫搬迁安置区基础设施提升项目、新平县水塘镇全民健身活动广场建设项目、新平县水塘社区曼拉河步道建设项目、新平县戛洒镇大型停车场建设项目、新平县水塘集镇哪得龙产业融合示范区综合开发建设项目、新平县水塘镇拉祜族特色旅游风情街建设项目、新平县水塘镇农特产品物流园建设项目、新平县戛洒镇多罗河、南仓河生态湿地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及规划设计编制及评审工作；完成新平县 9 个乡镇出入口景观提升改造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及方案设计编制及评审工作；完成新平县高速公路出入口迎辉塔、凤仪塔项目设计方案编制及评审工作；完成新平县体育公园方案设计编制及评审工作。完成新平县棚户区老旧小区二期改造建设项目施工图设计工作；完成新平县 2020 年老旧小区改造建设项目前期工作专项债实施方案，可行性研究报告，现状调查报告，方案设计，施工图设计编制工作。</p>	<p>已完成新平县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项目（新平县戛洒和水塘入镇口提升改造项目、新平县水塘集镇供水管网改造项目、新平县水塘镇哪得龙易地扶贫搬迁安置区基础设施提升项目、新平县水塘镇全民健身活动广场建设项目、新平县水塘社区曼拉河步道建设项目、新平县戛洒镇大型停车场建设项目、新平县水塘集镇哪得龙产业融合示范区综合开发建设项目、新平县水塘镇拉祜族特色旅游风情街建设项目、新平县水塘镇农特产品物流园建设项目、新平县戛洒镇多罗河、南仓河生态湿地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及规划设计编制及评审工作；完成新平县 9 个乡镇出入口景观提升改造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及方案设计编制及评审工作；完成新平县高速公路出入口迎辉塔、凤仪塔项目设计方案编制及评审工作；完成新平县体育公园方案设计编制及评审工作。完成新平县棚户区老旧小区二期改造建设项目施工图设计工作；完成新平县 2020 年老旧小区改造建设项目前期工作专项债实施方案，可行性研究报告，现状调查报告，方案设计，施工图设计编制工作。</p>
----------------------------------	--	--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
------	-------	-------	----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分析及改进措施
							90.00	8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平县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	10	项	10	15.00	1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平县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项目方案设计	=	10	项	10	15.00	1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可研、方案设计通过率	=	100	%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时限	<=	44561	年-月-日	国库未通知支付	10.00		本年财政下达资金174.4万元已收回，国库未安排支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综合使用率	=	100	%	100	15.00	15.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使用年限	>=	40	年	40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设计成果总体满意度	>=	90	%	9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年财政下达资金174.4万元已收回，国库未安排支付。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80.00	良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 10 分，产出指标总分 50 分，效益指标总分 30 分，满意度指标总分 10 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 4 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名称	新平县爱国卫生建设洗手台（“以奖代补”专项补助资金）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0	5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00	5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度 总 体 目 标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爱国卫生运动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推进健康新平建设，提高人民卫生健康水平。按照省、市关于推进爱国卫生运动专项行动安排部署，加快推进新平县“洗手设施全配套”行动。在建成区公共区域建设洗手台 51 座，完善公共洗手配套设施，实现城乡建成区公共场所洗手设施数量足够、配套到位、管理规范，有效改善城乡环境卫生质量，提升公共服务设施质量，切实抓好疫情防控常态化。	在建成区公共区域建设洗手台 51 座，完善公共洗手配套设施，实现城乡建成区公共场所洗手设施数量足够、配套到位、管理规范，有效改善城乡环境卫生质量，提升公共服务设施质量，切实抓好疫情防控常态化。
-----------------------	--	--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共场所洗手台建设数量	=	20	个	2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公共场所洗手台建设验收合格率	>=	90	%	9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后支付时限	<=	30	天	项目已完成，未通知支付	10.00		本年财政下达资金 50 万元已收回，国库未安排支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助推新平县创建全国卫生县城目标任务	=	助推		助推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率	>=	85	%	85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年财政下达资金 50 万元已收回，国库未安排支付。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80.00	良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 10 分，产出指标总分 50 分，效益指标总分 30 分，满意度指标总分 10 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 4 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名称	新平县城西片区城镇化建设项目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384.55	2,384.55			2,384.55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384.55	2,384.55			2,384.55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根据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人民政府购买服务协议：《新平县西片区整体城镇化建设项目》，县人民政府向新平县城镇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购买服务，新平县城镇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向农业发展银行峨山支行贷款 53042601-2017 年（抵）字 000019 号余额：129800000.00 元，2021 年度到期贷款本息 12866381.94 元；53042601-2016 年（抵）字 000009 号贷款余额：110600000.00 元，2021 年度到期贷款本息 10979113.61 元，为保证公司正常还本付息，维护政府信用，现请求县人民政府同意安排新平县西片区整体城镇化建设项目 2021 年度支出责任共计 23845495.56 元（大写：贰仟叁佰捌拾肆万伍仟肆佰玖拾伍元整）。</p>				<p>根据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人民政府购买服务协议：《新平县西片区整体城镇化建设项目》，县人民政府向新平县城镇建设投资有限公司购买服务，新平县城镇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向农业发展银行峨山支行贷款 53042601-2017 年（抵）字 000019 号余额：129800000.00 元，2021 年度到期贷款本息 12866381.94 元；53042601-2016 年（抵）字 000009 号贷款余额：110600000.00 元，2021 年度到期贷款本息 10979113.61 元，为保证公司正常还本付息，维护政府信用，县人民政府同意安排新平县西片区整体城镇化建设项目 2021 年度支出责任共计 27916030.56 元（大写：贰仟柒佰玖拾壹万陆仟零叁拾元伍角陆分）。</p>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1年贷款 53042601-2017年(抵)字 000019号应还本金	=	6200000	元	62000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1年贷款 53042601-2017年(抵)字 000019号应还利息	=	6666381.94	元	6666381.94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1年贷款 53042601-2016年(抵)字 000009号应还本金	=	5300000	元	53000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1年贷款 53042601-2016年(抵)字 000009号应还利息	=	5679113.61	元	5679113.61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贷款偿还率	=	100	%	100	5.00	5.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贷款应还本息时限	=	2021年12月30日前	年-月-日	2021-12-31前	5.00	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借款人信用等级	=	1	%	1	15.00	1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府信用度	=	100	%	100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	90	%	9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 10 分，产出指标总分 50 分，效益指标总分 30 分，满意度指标总分 10 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 4 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名称	玉溪市 2016 年棚户区改造建设项目新平县老城片区改造还本付息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3,504.24	33,504.24	1,587.92	10.00	4.74	0.47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3,504.24	33,504.24	1,587.92		4.74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玉溪市 2016 年棚户区改造建设项目（一期）—新平县老城片区棚户区改造合作开发协议；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借款合同（合同编号：5311201701100000231、5311201801100000333）；新办通〔2017〕27 号关于调整充实新平县棚户区改造建设项目指挥部成员的通知。			全年支付玉溪市 2016 年棚户区改造建设项目新平县老城片区改造还本付息专项资金 1587.92 万元。另：本年度财政下达 72.0789 万元已收回，国库未安排支付。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3.9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贷款总额	=	130094	万元	130094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造受益对象数量	>=	224	人(户)	224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应付本息总额	>=	33793.34	万元	1587.92	10.00	5.00	本年度财政下达72.0789万元已收回,国库未安排支付。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棚户区改造暂定受益指标	>=	1251	人(户)	1251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一期一标段建设面积	>=	64123.54	平方米	64123.54	5.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5.00	5.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贷款期限	=	2018.3-2042.1		2018.3-2042.1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居住条件	=	得到改善		得到改善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贷款对象满意度	>=	90	%	80	10.00	8.90	本年度财政下达72.0789万元已收回，国库未安排支付。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全年支付玉溪市2016年棚户区改造建设项目新平县老城片区改造还本付息专项资金1587.92万元。另：本年度财政下达72.0789万元已收回，国库未安排支付。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84.37	良
<p>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p> <p>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p> <p>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p> <p>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p>									
<p>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p> <p>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p>									

项目名称	生态文化旅游示范区建设资金								
主管部门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250.00	6,25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250.00	6,25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2季度支出目标			完成2季度支出目标;本年度财政下达5045万元已收回,国库未安排支付。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投资金额	>=	2000	万元	2000	50.00	40.00	本年度财政下达5045万元已收回，国库未安排支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城市生态环境	=	持续变好	%	持续变好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95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年度财政下达5045万元已收回，国库未安排支付。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80.00	良
<p>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p> <p>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p> <p>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 10 分，产出指标总分 50 分，效益指标总分 30 分，满意度指标总分 10 分。</p> <p>4. 自评等级：划分为 4 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p>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名称	2021年新平县“美丽县城”建设项目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88.00	788.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88.00	788.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新平县美丽县城市政基础设施及特色风貌提升改造和智慧平安县城项目所有子项目。				完成新平县美丽县城市政基础设施及特色风貌提升改造和智慧平安县城项目所有子项目。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扩建道路数量	=	4	条	4	4.00	4.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扩建道路长度	=	5091.77	米	5091.77	4.00	4.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装路灯	>=	299	盏	299	4.00	4.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桥梁	=	1	座	1	4.00	4.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埋设雨污管网	>=	12394.21	米	12394.21	4.00	4.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行道铺装面积	>=	110960.58	平方米	110960.58	4.00	4.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4.00	4.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新平大道路面提升改造工程	=	计划 2021 年 9 月 30 日前完工	年-月-日	44469	3.00	3.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新平县西园路（平山路—河滨路）改扩建及管网改造工程	=	计划 2022 年 2 月 30 日完工	年-月-日	2022-2-30	3.00	3.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沥青路面	<=	180	元/平方米	180	4.00	4.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路灯	<=	28000	元/台	28000	4.00	4.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透水砖	<=	180	元/平方米	180	4.00	4.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青石板	<=	200	元/立方米	200	4.00	4.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提升人居环境	=	改善	%	改善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交通出行率	>=	90	%	90	10.00	10.0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道路使用年限	>=	15	年	15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年财政下达资金 788 万元国库未安排支付。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0.00	优
<p>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p> <p>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p> <p>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 10 分，产出指标总分 50 分，效益指标总分 30 分，满意度指标总分 10 分。</p> <p>4. 自评等级：划分为 4 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p>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名称	新平县保障房老旧小区建设项目中央预算内资金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	200.00		20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00	200.00		200.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新平县保障房老旧小区建设项目改造 31 个老旧小区，涉及 65 栋，涉及户数 1254 户，涉及建筑面积 108700 平方米；主体改造 460 户，涉及改造面积 17600 平方米。				完成新平县保障房老旧小区建设项目改造 31 个老旧小区，涉及 65 栋，涉及户数 1254 户，涉及建筑面积 108700 平方米；主体改造 460 户，涉及改造面积 17600 平方米。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造小区个数	=	31	个	31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造栋数	=	65	栋	65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户数	=	1254	户	1254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主体改造	=	460	户	460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改造面积	=	108700	平方米	108700	5.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改造后设施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5.00	5.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完工时间	=	44438	年-月-日	44438	5.00	5.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外墙漆	<=	43	元/平方米	43	5.00	5.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庭院灯	<=	1016.68	元/台	1016.68	5.00	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提高人居环境	=	提高	%	提高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p>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p> <p>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p> <p>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 10 分，产出指标总分 50 分，效益指标总分 30 分，满意度指标总分 10 分。</p> <p>4.自评等级：划分为 4 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p>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名称	县住建局 2021 年离退休党支部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61	0.61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61	0.61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根据省委《关于印发云南省老年大学省级示范校创建办法的通知》（云老通[2018]13号）和市委组织部、市委老干部局、市委离退休干部工作委员会《关于在全市离退休干部党支部中创建“五有五好”示范支部的意见（试行）的通知》（玉组通[2017]31号），省委组织部《关于印发12类党支部规范化建设标准的通知》（云组通[2019]33号）和市委《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离退休干部工作的实施意见》（玉办发[2016]55号）文件精神，新平县召开了县委老干部工作领导小组会议，制定下发了《中共新平县委办公室 新平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新平县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离退休干部工作的实施意见〉》（新办法[2017]31号）文件，对老年大学办学经费、离退休干部党建工作经费作了进一步的明确。2021年在新平县老年大学做好学员报名、教师聘请、教学管理的工作。在县委老干部局离退休干部委员会、各党（工）委实施，县委离退休干部委员会做好离退休干部党建工作指导，对离退休人员党组织书记、委员开展1-2次业务培训。各党（工）委做好离退休干部党员教育培训工作，规范党支部建设，积极争创“五有五好”示范党支部。按要求兑现支部书记、委员工作补贴。</p>					<p>1. 为40名单位党员（含退休党员）订购了《论中国共产党历史》《毛泽东、邓小平、江泽民、胡锦涛关于中国共产党历史论述摘编》《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问答》《中国共产党简史》4本指定学习材料，要求全体党员认真自学，并撰写心得体会和读书笔记。2. 抓好党员教育培训，积极参加2021年“万名党组织书记大轮训”暨“万名党员进党校”培训班，1名党支部书记、5名党员参加培训学习，通过学习提高党员理论素养、促进履职能力提升。组织观看《党课开讲啦》1-3期节目、“云岭先锋”夜校和榜样系列节目。</p>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79.4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退休支部开展电影党课活动次数	>=	1	次	1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办公用品及宣传材料	=	12	项	12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订购学习材料	=	5	本	5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离退休党员通信补助人数	=	3	人	3	5.00		年度下达退休支部工作经费（通信补助）国库未同意支付。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党建活动人员到位率	>=	60	%	6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后支付时限	<=	30	天	未安排支付	5.00		年度下达退休支部工作经费6120元国库未同意支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新平县老年干部教育事业的发展	>=	促进	%	促进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休党员满意度	>=	85	%	80	10.00	9.4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年度下达退休支部工作经费6120元国库未同意支付。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79.40	中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 10 分，产出指标总分 50 分，效益指标总分 30 分，满意度指标总分 10 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 4 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名称	新平县 2021 年公共预算内前期经费(第三批)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12.20	312.2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12.20	312.2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度 总 体 目 标	完成新平县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项目（新平县戛洒和水塘入镇口提升改造项目、新平县水塘集镇供水管网改造项目、新平县水塘镇哪得龙易地扶贫搬迁安置区基础设施提升项目、新平县水塘镇全民健身活动广场建设项目、新平县水塘社区曼拉河步道建设项目、新平县戛洒镇大型停车场建设项目、新平县水塘集镇哪得龙产业融合示范区综合开发建设项目、新平县水塘镇拉祜族特色旅游风情街建设项目、新平县水塘镇农特产品物流园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及规划设计编制及评审工作；完成新平县9个乡镇出入口景观提升改造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及方案设计编制及评审工作；完成新平县高速公路出入口迎辉塔、凤仪塔项目设计方案编制及评审工作；完成新平县体育公园方案设计编制及评审工作。完成新平县棚户区老旧小区二期改造建设项目施工图设计工作；完成新平县2020年老旧小区改造建设项目前期工作专项债实施方案，可行性研究报告，现状调查报告，方案设计，施工图设计编制工作。	完成新平县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项目（新平县戛洒和水塘入镇口提升改造项目、新平县水塘集镇供水管网改造项目、新平县水塘镇哪得龙易地扶贫搬迁安置区基础设施提升项目、新平县水塘镇全民健身活动广场建设项目、新平县水塘社区曼拉河步道建设项目、新平县戛洒镇大型停车场建设项目、新平县水塘集镇哪得龙产业融合示范区综合开发建设项目、新平县水塘镇拉祜族特色旅游风情街建设项目、新平县水塘镇农特产品物流园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及规划设计编制及评审工作；完成新平县9个乡镇出入口景观提升改造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及方案设计编制及评审工作；完成新平县高速公路出入口迎辉塔、凤仪塔项目设计方案编制及评审工作；完成新平县体育公园方案设计编制及评审工作。完成新平县棚户区老旧小区二期改造建设项目施工图设计工作；完成新平县2020年老旧小区改造建设项目前期工作专项债实施方案，可行性研究报告，现状调查报告，方案设计，施工图设计编制工作。
-----------------------	--	--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平县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	9	项	9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平县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项目规划设计	=	9	项	9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平县9个乡镇出入口景观提升改造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	1	项	1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平县9个乡镇出入口景观提升改造项目方案设计	=	1	项	1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平县高速公路出入口迎辉塔、凤仪塔项目方案设计	=	2	项	2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平县体育公园方案设计	=	1	项	1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平县棚户旧区老旧小区二期改造建设项目施工图设计	=	1	项	1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平县2020年老旧小区改造建设项目	=	5	项	5	5.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可研、方案设计通过率	=	100	%	100	5.00	5.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时限	=	44561	年-月-日	0	5.00		年度下达资金312.2万元元国库未通知支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群众生活质量	=	明显改善	%	明显改善	15.00	1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加旅游率	=	明显提高	%	明显提高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年度下达资金 312.2 万元元国库未通知支付。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85.00	良
<p>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p> <p>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p> <p>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 10 分，产出指标总分 50 分，效益指标总分 30 分，满意度指标总分 10 分。</p> <p>4.自评等级：划分为 4 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p>									
<p>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p> <p>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p>									

项目名称	2021 年新平县重点项目（棚户区改造基础设施配套项目及人防机动指挥所可研报告编制费）前期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9.00	9.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00	9.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新平县民族文化中心建设项目专项债券实施方案编制和新平县人防机动指挥所建设前期工作。有序推进项目顺利实施。			完成新平县民族文化中心建设项目专项债券实施方案编制和新平县人防机动指挥所建设前期工作（可研报告编制）。有序推进项目顺利实施。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民族文化中心建设项目专项债券实施方案	=	1	项	1	15.00	1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新平县人防机动指挥所建设可行性研究报告及设计方案	=	2	册	2	15.00	1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实施方案和可研报告评审通过率	=	90	%	9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后支付时限	<=	30	天	未支付	10.00		年度下达资金9万元国库未通知支付。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新平县人防机动指挥快速处置能力	=	提高	%	提高	15.00	1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民族文化中心建设项目助推全县经济、社会发展成效明显	=	助推	%	助推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群满意度	=	90	%	9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年度下达资金9万元国库未通知支付。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80.00	良
<p>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p> <p>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p> <p>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p> <p>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p>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名称	2021年新平县“美丽县城”建设项目省级奖补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800.00	6,800.00	6,800.00	10.00	1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800.00	6,800.00	6,800.00		1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计划完成新平大道路面提升改造工程；桂山路（育新路至河滨路）改扩建及管网改造建设工程；新平智慧平安县城建设项目；新平县桂山公园提升改造工程；新平县东入城口绿化景观建设工程；；新平县建筑立面特色提升改造工程。			完成新平大道路面提升改造工程；桂山路（育新路至河滨路）改扩建及管网改造建设工程；新平智慧平安县城建设项目；新平县桂山公园提升改造工程；新平县东入城口绿化景观建设工程；；新平县建筑立面特色提升改造工程。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分析及改进措施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扩建 2 条道路	=	4543.83	米	4543.83	2.00	2.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装路灯	=	257	盏	257	2.00	2.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园提升改造	=	1	个	1	2.00	2.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综合管廊	>=	6268.53	米	6268.53	2.00	2.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公厕	=	2	座	2	2.00	2.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7 条道路外立面提升改造	=	186	栋	186	2.00	2.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全维护和修复建筑	=	47	栋	47	2.00	2.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桥梁	=	1	座	1	2.00	2.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行道铺砖	>=	21310	平方米	21310	2.00	2.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造平安县城公安视频监控系统升级	=	1	项	1	2.00	2.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新平县城区智能交通管理系统	=	1	项	1	2.00	2.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地被种植	>=	34104	平方米	34104	2.00	2.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边坡绿化	>=	108166	平方米	1081.66	2.00	2.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县标	=	1	个	1	2.00	2.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特色雕塑小品	=	28	组	28	2.00	2.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	100	%	100	3.00	3.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新平大道路面提升改造工程	=	计划 2021 年 2 月 5 日完工	年-月-日	44232	1.50	1.5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桂山路（育新路至河滨路）改扩建及管网改造建设工程	=	计划 2021 年 2 月 5 日完工	年-月-日	44232	1.50	1.5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新平智慧平安县城建设项目	=	计划 2021 年 12 月 30 日完工	年-月-日	44560	1.50	1.5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新平县桂山公园提升改造工程	=	计划 2021 年 6 月 30 日完工	年-月-日	44377	1.50	1.5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新平县建筑立面特色提升改造工程	=	计划 2021 年 12 月 30 日完工	年-月-日	44560	1.50	1.5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新平县城东入城口绿化景观建设工程	=	计划 2021 年 12 月 30 日完工	年-月-日	44560	1.50	1.5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道路/米	<=	4.5	万元	4.5	2.00	2.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路灯/盏	<=	2.8	万元	2.8	2.00	2.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人行道青石板/平方米	<=	120	元	120	2.00	2.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综合管廊/米	<=	0.5	万元	0.5	2.00	2.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道路通行率空	>=	90	%	90	4.00	4.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群众生活质量	>=	90	%	90	4.00	4.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加旅游率	>=	90	%	90	4.00	4.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率	>=	90	%	90	4.00	4.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场所功能利用率	>=	90	%	90	4.00	4.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绿化率	>=	90	%	90	5.00	5.0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道路两侧污水处理率	>=	95	%	95	5.00	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	90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100.0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 10 分，产出指标总分 50 分，效益指标总分 30 分，满意度指标总分 10 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 4 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名称	县直机关工委党组织党建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	1.00	0.96	10.00	96.00	9.6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	1.00	0.96		96.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2021-2023年，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党的政治建设为统领，推动机关党的各项建设高质量发展。一是落实党建工作责任制，及时开展党组织书记述职工作；二是指导督促到期党组织开展换届工作，认真开展年度组织生活会和党员民主评议工作；三是及时做好党员组织关系转和党员发展工作，拟组织开展120余名入党积极分子培训、发展75名新党员；四是组织开展党内关怀工作，积极开展党员慰问活动，拟慰问困难、老党员300人次。持续推进机关56个党组织与社区、联系村“结对共建”工作；五是规范收缴使用党费工作；六是积极开展“万名党员进党校”、“党组织书记大轮训”、“党组织书记上讲坛”等活动，县委县直机关工委拟开展党组织书记、党务干部培训15期，培训党员4000人以上；六是积极指导各党组织开展运用“云岭先锋”APP等“智慧党建”平台，提高机关各党组织使用APP和“网上党支部”的能力，APP实名登录率100%；七是深入推进基层党支部规范化达标建设工作，达标率100%。</p>			<p>1. 为40名单位党员(含退休党员)订购了《论中国共产党历史》《毛泽东、邓小平、江泽民、胡锦涛关于中国共产党历史论述摘编》《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问答》《中国共产党简史》4本指定学习材料，要求全体党员认真自学，并撰写心得体会和读书笔记。2. 抓好党员教育培训，积极参加2021年“万名党组织书记大轮训”暨“万名党员进党校”培训班，1名党支部书记、5名党员参加培训学习，通过学习提高党员理论素养、促进履职能力提升。组织观看《党课开讲啦》1-3期节目、“云岭先锋”夜校和榜样系列节目。3. 做好“双报到双服务双报告”工作。我局应报单位党组织数1个，已完成报单位党组织数1个，单位党组织累计报到7次，累计服务时长12小时；应报到在职党员数15人，在职党员到常住地社区完成报到15人，累计服务时长114.6小时，已完成服务时长。</p>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分析及改进措施
							90.00	9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制作安装党建宣传展板	=	9	份（部、个、幅、条）	9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电影党课	>=	2	次/年	2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订购党建学习资料	>=	218	本	218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党建活动人员到位率	>=	90	%	9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后支付时限	<=	30	天	30	10.00	10.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党建工作宣传力度	=	提高	%	提高	30.00	3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区满意度	>=	95	%	95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9.60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 10 分，产出指标总分 50 分，效益指标总分 30 分，满意度指标总分 10 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 4 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项目名称	2020 年市预算内剩余项目（防洪排涝）前期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实施单位	新平彝族傣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00	3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00	3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改造县城老城区 22 条道路的雨水、污水管网，总长度为 48394 米，管径为 DN500-DN1500。其中 DN500 的污水管为 1364 米，DN600 的污水管为 10195 米，DN800 的污水管为 6292 米，DN1000 的污水管为 1540 米，DN1200 的污水管为 2043 米，DN1500 的污水管为 2460 米，DN400 的雨水管为 24500 米，管材全部采用钢筋混凝土 II 级管。新建钢筋混凝土雨水篦子检查井 875 个。2020 年已下达项目前期编制费 70 万元，本次下达剩余 30 万元。				完成改造县城老城区改造（防洪排涝）前期工作，包括完成初步设计批复 2 项；施工图审查 2 项；完成可行性研究报告 1 个；并通过验收。另：此项目属新平县城城市防洪排涝工程建设项目（剩余部分），合同价款共计 70 万元，按照玉财建〔2020〕98 号和新财			

建〔2020〕23号文件要求，已下达70万元，已支付30万元，待支付40万元。完成可研报告、专项规划、系统化方案。（两笔款项：70万+30万=100万，从70万里拨付了30万，其余已被收回。）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4.8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初设批复	>=	2	项	2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施工图审查	>=	2	件	2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可行性研究报告	=	1	项	1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编制合格率	>=	90	%	90	5.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施工图设计合格率	>=	90	%	90	5.00	5.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	90	%	43	10.00	4.80	此项属新平县城城市防洪排涝工程建设项目（剩余部分），合同价款共计70万元，按照玉财建（2020）98号和新财建（2020）23号文件要求，已下达70万元，已支付30万元，待支付40万元。完成可研报告、专项规划、系统化方案。（两笔款项：70万+30万=100万，从70万里拨付了30万，其余已被收回。）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发展	=	推动	%	推动	15.00	1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完成我县创建全国卫生县城复查工作	=	100	%	100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使用单位满意度	>=	85	%	85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此项目属新平县城城市防洪排涝工程建设项目（剩余部分），合同价款共计 70 万元，按照玉财建〔2020〕98 号和新财建〔2020〕23 号文件要求，已下达 70 万元，已支付 30 万元，待支付 40 万元。完成可研报告、专项规划、系统化方案。（两笔款项：70 万+30 万=100 万，从 70 万里拨付了 30 万，其余已被收回。）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84.80	良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 10 分，产出指标总分 50 分，效益指标总分 30 分，满意度指标总分 10 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 4 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 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备注：

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